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

傳媒、公眾參與及企業捐獻政策

I. 政策聲明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記電訊香港控股**」，聯同其附屬公司及受控制聯屬公司稱為「**集團**」）重視在經營所在社區及國家所享有的聲譽，並致力向主要持份者有效傳達企業訊息。

為確保市場適時獲得有關集團的準確資訊，企業及市務傳訊部須協助管理層，以迅速、專業及協調良好的方式透過傳媒提供有關集團業務明確及一致的訊息。

本政策亦制訂框架，處理收到慈善團體募捐的要求，以確保集團旗下所有公司以共同及一致的方式有效運用資源，並對所服務社區的發展作出貢獻。

本政策適用於集團所有僱員，如僱員對本政策的內容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企業及市務傳訊部。

集團或不時修改本政策，以及通知僱員有關變動。

II. 傳媒

2.1 只有行政總裁及其指定行政人員方可擔任發言人。除非獲得授權，否則任何人士均不可代表集團向傳媒發言。

2.2 來自傳媒的所有查詢及要求應直接轉交企業及市務傳訊部。除非獲得授權，否則請勿回答傳媒任何問題。

2.3 如傳媒代表未經事先通知到訪集團的店舖或辦公室，在場職員應立即通知企業及市務傳訊部以協助傳媒。

III. 公眾參與

3.1 僱員在作為集團代表接受任何公開演講邀請前，應先獲得行政總裁相關直屬部門主管的批准，並通知企業及市務傳訊部，再由企業及市務傳訊部按集團政策獲取行政總裁的批准。

3.2 僱員如獲公營機構、非政府組織、政黨等單位或類似機構接觸，要求以集團僱員身份提供協助，應事先獲得行政總裁相關直屬部門主管的批准，並通知企業及市務傳訊部，再由企業及市務傳訊部按集團政策獲取行政總裁的批准。

3.3 在代表集團承諾提供任何捐獻或贊助前，必須（透過企業及市務傳訊部）獲得財務總裁及／或行政總裁的批准。

3.4 不可在個人網頁或任何社交網站或媒體，張貼可能影響集團形象及競爭優勢的資料。《操守守則》及保密協議，適用於所有僱員的個人博客／網站／社交媒體網站等。

IV. 捐獻及贊助

4.1 向慈善團體捐款

個人、文化和社會需求非常多元化，集團尊重所有文化和不同社區的獨特需求，亦希望能在促進社區發展作出貢獻之際，能同時反映集團價值觀與可持續發展目標。集團的策略性慈善捐款包括重點支持環境、教育、健康、藝術文化和社區等範疇，亦鼓勵和支持能促進員工貢獻社會的活動。

此外，集團希望慈善捐款能在可規範的框架內執行，確保能公平考慮受惠對象、遵守所有適用法律並反映集團價值和可持續發展目標。

一家慈善團體同時向集團各公司募捐的情況很常見，為確保集團資源能有效運用，所有捐款應透過企業及市務傳訊部協調如下：

(i) 慈善捐款

募捐應先由接獲要求的部門／集團公司篩選，在確定項目合適可予捐款或贊助時，應先獲得相關行政總裁直屬部門主管批准，再經由企業及市務傳訊部向行政總裁提交要求以作批核，並將副本提交財務總裁以作記錄。企業及市務傳訊部須保存正式批准文件的記錄。

然而，捐贈產品及服務須（經由企業及市務傳訊部）由行政總裁決定。

行政總裁直屬部門主管應確保其海外同僚亦遵守此政策。

(ii) 慈善廣告

慈善廣告一般於公司層面刊登，相關要求應經由企業及市務傳訊部提交予行政總裁以獲批准。企業及市務傳訊部須保存正式批准文件的記錄。

4.2 向從政人士／政治團體捐款

集團的一貫政策是不向政治團體或個別從政人士作任何形式捐贈。如集團收到任何政治捐款的要求，請經由企業及市務傳訊部向行政總裁提出，以供考慮。集團任何政治捐款均須取得董事會主席批准。企業及市務傳訊部須保存正式批准文件的記錄。

V. 使用公司標誌

集團就使用旗下各公司品牌及標誌設有嚴格的指引，為保持品牌一致，請於有需要時向企業及市務傳訊部查核指引。

VI. 公司網站

6.1 集團資訊

集團有責任確保公司網站的資訊，不論是公司概覽或產品／服務資訊，均是最新資訊。

<u>過時資料在公共空間的風險</u>

傳媒、分析員、客戶及其他第三方人士在撰寫報告及作出決定時或會參考網站上的資訊，發放失實或過時資料，有損集團的形象及誠信，以及可能有潛在責任風險。

6.2 指定網站管理員

行政總裁必須指定一名人士（網站管理員），確保公司網站的資訊最新及最準確。如該網站管理員有變，應及時通知企業及市務傳訊部。

6.3 有關集團及其主席／董事的資料

網站管理員負責向企業及市務傳訊部最少每年兩次定期查核有關集團及其主席／董事的最新情況。

6.4 權利、政策及責任

集團必須負責確保網站內容及傳遞的資訊符合當地及國際法例。該等法例包括有關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私隱、版權的法例以及《商品說明條例》。如有疑問，應徵詢法律及法規事務部的意見。

6.5 域名註冊

集團有責任確保其域名註冊已更新並由法律及法規事務部存檔。

請注意上述政策適用於集團的所有僱員。

(2021年11月)